**莆田市荔城区第二实验小学绶溪校区设计招标邀请公告**

**招标编号： 润厦莆招【2022】024号**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莆田市荔城区第二实验小学绶溪校区设计招标 已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莆田市荔城区第二实验小学 ，建设资金来 财政拨款 ，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 福建润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 设计 进行 邀请 招标。邀请单位有：莆田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千亿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恒欣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1）建设地点： 莆田市荔城区 ；

2）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约16420㎡ ；

3）招标范围和内容：总平、方案设计、基坑支护设计、初步设计（包括概算文件编制）、施工图设计、后续设计服务（相关配套和临时设施工程的设计、招投标和施工所需的全部图纸设计，含施工期间设计指导、技术服务和配合图纸审查，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情况与项目相关的全部设计内容均包含，但不限上述范围 ；

4）设计周期: 设计总周期为30 天（包含设计文件审查后的修改和补充，不包括招标人组织图纸评审的时间及施工期服务时间）。

5）施工现场配合服务： 直至工程施工缺陷责任期满 。

6) 后续服务： 从提供正式施工图设计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配合审计结算及材料存档 。

7) 工程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有关技术规范、标准等要求 。

**3.投标人的资格及资质要求**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具备承担本工程项目的设计能力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或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 （不分主、增项差别）；

3.2 投标人拟担任本设计项目负责人应具备 建筑 专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项目负责人所属单位以职称证上的工作单位为准，若职称证上没有体现工作单位的，须提供相关人员半年内的社保缴费证明。项目负责人专业以职称证书上的专业为准）。**

3.3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投标人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招标项目设计的能力，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3.5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4.招标文件的获取**

1.招标人自 2022年 7 月 21 日起在 莆田市荔城区人民政府网http://www.ptlc.gov.cn/--专题专栏（教育专栏）发布招标文件，投标人可登录网站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2.书面招标文件与网上下载的招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莆田市荔城区人民政府教育专栏下载的为准。**

**5.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 **简单低价中标法**  。

**6.投标保证金的递交**

本招标项目的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 **伍仟捌佰元整（￥5800 元）**，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方式在现场缴交(用信封密封，公司盖公章)。未按规定时间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拒绝。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当场退还；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合同签订后，无息退还。

**7.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2022年 8 月 2 日 9 时 30 分，提交地点为：莆田市荔城区第二实验小学会议室 。

2）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招标人在莆田市荔城区人民政府网--专题专栏（教育专栏）网上发布招标公告。

**9. 公告其他说明**

参加开标活动的人员须佩戴口罩，主动接受体温检测，体温检测合格后无异常状况，方可进入开标场地并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有序递交投标文件。近14日内有疫情重灾区接触史、发热、乏力、咳嗽、呼吸不畅等不适症状的人员不得进入开标场地。所有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需排队递交（间隔1米）并出示“闽政通”福建健康码，显示绿码方可参与投标，请各投标人提前下载“闽政通”并完善福建健康码信息。未按以上要求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招标人将拒收其投标文件。

**10.联系方式**

招标人： 莆田市荔城区第二实验小学 ；

地 址： 莆田市荔城区西天尾镇溪白村荔园北路1599号 ；

电 话： 13859892928 ；

联系人： 柯老师 ；

招标代理机构： 福建润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地 址： 莆田市城厢区龙桥街道三迪公馆 ；

电 话： 18059921980 ；

联系人： 小杨 ；